

朝陽科技大學總務處 書函

承辦人：林志鴻

分機號碼：6072

受文者：全校各學術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朝陽總(保)字第 103000901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處訂於 103 年 9 月 17 日(星期三)辦理普通教室「e 化講桌操作要領」講習，請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利大學部新生一年級學生上課時，能正確操作 e 化講桌設備，以提昇上課效率，並降低設備損壞率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各系新生班級，每班至少 2 人(本學年負責借用教室設備同學或幹部)。
- 三、講習時間：民國 103 年 9 月 17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 30 分。
- 四、講習地點：管理大樓 T2-104

正本：全校各學術單位

副本：本校保管組

朝陽科技大學總務處

裝

訂

線